重庆市大足区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大足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工作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重庆市精神卫生条例》等有关规定，为加大对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治力度，确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能够持续服用抗精神病药物及必要的住院治疗，稳定病情，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在2015年《大足区贫困重性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办法》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形成了《大足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工作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建议，有关单位和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和信函等形式反馈意见建议，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以便进一步沟通交流。

征求意见时间：2025年7月30日至8月29日。

联系地址：重庆市大足区残疾人联合会408室。

联系人：梁娅，联系电话：023-43738259

邮箱：[594413495@qq.com](mailto:1430220584@qq.com)

附件：《大足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工作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